

# “感谢检察官带我走上致富路”

□ 通讯员 秦景党 李宴俊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志青

“这些枣树疏果、定果做得很好,丰收在望,下一步重点是病虫害防治。”7月25日,在黄骅市官庄村冬枣园,检察官邀请的林果技术人员正在为司法救助人赵女士讲解冬枣田间管理技术。

2015年12月,赵女士的女儿被女婿杀害,女婿被判处死刑。因女婿没有赔偿能力,赵女士一家人没有得到经济赔偿。案发后,原本幸福的一家人生活陷入困境。赵女士的丈夫无法走出失去爱女的痛苦,不爱说话不愿出门,时间一长患上了高血压、心脏病,两次突发脑梗住院治疗,治病不仅花光了所有的积蓄,为此还欠了不少账。

2021年春天,黄骅市检察院在

司法救助线索筛查中发现了赵女士的情况后,及时进行调查核实,在调查中又发现赵女士的女儿被害时有一个9岁的女儿。母亲被害,父亲被执行死刑后,小姑娘一直跟随着姥姥姥爷,全家人节衣缩食相依为命。调查发现,祖孙三人都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条件,黄骅市检察院检察官主动作为,指导赵女士祖孙三人准备申请司法救助所需的证明材料,并依法为其申请、发放了8万元救助金。

62岁的赵女士身体健康,豁达干练。针对一家人情况,黄骅市检察院制定综合救助方案,推进司法救助带动社会救助,以期实现救助效果最大化。赵女士的外孙女属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检察官协调派出所、镇政府和民政局为赵女士的外孙女办理了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

活补贴,小姑娘每月能拿到1800元的补贴,改善了学习和生活条件。另外,检察官与赵女士所在镇政府联系,将其纳入重点帮扶人员,每年能获得一定的生活救助。2021年底,回访时,检察官得知赵女士想承包十几亩冬枣园,只是苦于不懂冬枣管理技术,正犹豫不定时,检察官鼓励她大胆承包,并承诺协调当地林业局的冬枣技术人员全程进行技术指导。

有了检察官的帮助扶持,赵女士像吃了“定心丸”。她果断拿出3万元救助金交了承包费。今年开春后,检察官多次邀请林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从深翻、施肥、灌溉、整形、修剪、开甲、抹芽、疏枝、疏果等进行了现场全方面技术培训指导。赵女士勤劳能干,虽然辛苦,但看着满园冬枣丰收在望也喜

上眉梢。距冬枣成熟上市还有两个月时间,“不出意外的话,这片枣园的收成,按照去年的行情能收入20多万元。”听了技术人员的话,赵女士笑开了花。“除去各项开销,预计能有十几万元的收入,感谢检察官带我走上致富路。”拨云见日,压在赵女士身上多年的阴霾散了,她沧桑的脸上洋溢着感激和幸福。

赵女士的生活逐渐向好,她的故事只是黄骅市检察院实施司法救助的一个缩影。据了解,三年来,该院共为25名因案致贫的妇女儿童发放救助金50余万元,同时开展主动回访30余次,积极推动相关部门进行社会救助10余次,实现了“一次救助,长期关怀”,将党的关怀和检察温情送到困难群众心坎上。

## 沙河市检察院启动“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检察院”实践活动

## 干警下基层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河北法制报讯 (元宁)7月22日,沙河市检察院“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检察院”实践活动启动仪式在辖区桥西办事处举行。

“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检察院”旨在通过送到家门口的“板凳课堂”“地头课堂”等工作宣传、普法宣传,提升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知晓度和认同感;通过沉到家门口的化解纠纷、司法救助、支持起诉、企业合规法律服务等工作,切实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传递法律温度;通过覆盖家门口的“四大检察”案件线索收集,拓展检察外延,做实监督质效,实现检察工作服务基层社会治理全覆盖,以实际工作涵养群众满意度,以此构建“普法宣传下基层、调查研究下基层、拓展案源下基层、走访接待下基层、监督质效上水平”的检察工作格局。

据悉,沙河市检察院干警走出机关、下沉基层,深入全市13个乡镇办事处开展法治宣传、扫黑除恶、矛盾纠纷化解、公益诉讼线索收集、司法救助线索收集、弱势群体支持起诉、未成年人保护、企业法律服务、社情民意收集“九个一”活动,拓展检察服务,增进检民联系,当好“民情调研员”“矛盾化解员”“法律宣传员”“问题解答员”,把检察监督更好地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切实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

启动仪式结束后,检察长带领干警集中开展宣传,为过往群众送上法治“大礼包”。5名院领导带领干警分赴5个乡村社区开展活动,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宣讲检察职能、法律法规,提供法律咨询,征求意见建议,了解社情民意,收集案件线索。活动现场,干警们共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发放调查问卷92份,收集案件线索10条,接受群众咨询60余人次。

## 承德县检察院凝聚党员力量 激发党建活力

河北法制报讯 (王永军 梁鑫雨)近年来,承德县检察院坚持党建引领,凝聚党员力量,营造了“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事争一流”的工作氛围,不断提升党支部政治理论素养,强化党组织建设。

承德县检察院围绕新形势新任务谋划党建工作,按照新时期党建工作的客观要求,创建学习型党组织,结合全年工作任务,制定党员教育和理论学习计划,在党员中大力开展“红色教育”,强化干警的宗旨意识。同时,该院开展“岗位教育”“岗位练兵”,提升干警的职业意识。多种形式的学习,全方位、多层次地淬炼思想、锤炼党性,进一步提升了党员干警的政治素养。

百年奋斗路,薪火永相传。在强化政治思想教育中,承德县检察院加强对青年骨干的考察和教育培养,提升发展党员工作质量。该院多次开展“党员服务社会”项目,组织党员干警积极践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树立服务意识,践行社会责任。

张启迪是该院的一名普通党员、检察官助理。多年来,他捐资助学帮助多名困难学生圆了大学梦。2019年,他发起“启程破茧计划”助力团,吸引更多的爱心人士加入助学队伍。截至目前,70多名学生获得了专项的资助,30余名学生考入了理想的大学。该院党总支适时开展了向“身边榜样”学习活动,有效地发挥了先进典型的模范带头作用,传递了社会正能量。

除此之外,该院通过谈心谈话、政策宣讲等方式,扎实开展自查自纠,教育引导全体党员秉持清正廉洁、担当奋发有为,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做好检察为民实事,不断厚植党的执政根基。



7月20日,张家口市下花园区人民检察院未检干警到辖区城镇街道龙兴路社区、新花园社区,开展暑期安全宣传活动。干警们通过座谈走访、发放宣传单等方式,向社区工作人员、学生家长、未成年人讲解安全知识,从出游安全、生活安全等方面进行了宣讲,为学生暑期生活拧紧“安全阀”。图为检察干警向社区工作人员进行宣讲。

祁玉春 郝乾宇 摄

## 暑期普法“不打烊” 检法联手“送大餐”

河北法制报讯 (旺娜 邱敏)为进一步创新法治宣传形式,切实增强青少年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7月17日,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检察院联合高新区人民检察院、栾城区人民法院共同开展沉浸式、体验式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为50余名中小学生送上了一份“暑期普法大餐”。

同学们首先旁听了栾城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的两起在校大学生涉嫌妨害信用卡管理罪案件。庭审现场气氛庄严,从法庭调查、举证质证到法庭辩论,从被告人陈述到案件评议再到法庭宣判,节奏紧凑、严谨规范,两被告人均当庭认罪悔罪。随后,审判长以案说法,对被告人及旁听人员

进行告诫提醒:取财有道,不贪蝇头小利;审慎交友,明辨是非善恶;知错即改,勇于迷途知返。现场旁听的同学们深切感受到了法律的威严和违法犯罪带来的教训。此次旁听庭审活动真正实现了“以案示警、以案为戒”的警示教育作用。

庭审结束后,同学们模拟一起故意伤害案的法庭审理。在法检干警的指导下,同学们“化身”审判长、陪审员、公诉人、书记员、辩护人、被告人、法警,再现庭审全过程。整个庭审过程用语规范、举止得体、程序流畅,融知识性、警示性、教育性于一体,使同学们对法律的理解和感知更加深刻,入脑入心。同学们纷纷表示,今后一定努力做一个学

法、知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新时代好少年,长大后要从事法律相关工作,为祖国的法治事业贡献力量。

同学们还走进栾城区人民检察院,在检察官的带领下,走进未成年人办案工作专区,先后参观了心理咨询室、情绪宣泄室、警示教育厅,全方位了解了检察机关未成年人保护职能和保护成果。在警示教育厅内,高新区检察院和栾城区检察院的检察官们还结合典型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同学们讲解法律知识,并与同学们进行了法律知识问答互动,引导他们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同学们兴趣高涨,听得入神,踊跃回答问题,法治宣传效果斐然。



“一定要保管好自己的养老金,不要轻信网络投资理财信息,避免上当受骗。”7月20日,临漳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走进临漳安心养老护理院开展防诈骗法律宣传。检察干警面对面向老年人讲解防诈骗知识,普及养老诈骗的套路和惯用手段,以期提高老年人防骗“免疫力”,构筑防范养老诈骗的安全防线。图为干警向老人讲解防诈骗知识。

孙建军 郭东东 摄

## “检察官的不放弃,成就了今天的我”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志青  
通讯员 李海涛 周慧娜

“孩子现在加入了学校的青年志愿者协会,心里有什么想法也愿意和我们交流了,今年暑假还主动协助我跑长途运输。这都多亏了咱们两地检察官们的用心办案和耐心帮教。”近日,得知小雷(化名)顺利通过了附条件不起诉考察期,他的父母感激地向邯郸市邯山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说。

事情还要从去年说起。2021年6月,小雷刚从邯郸某中专院校毕业,通过单招考试被保定某职业大专院校录取,只等着9月份入学,不曾想因一念之差,差点无缘大学。原来,小雷和朋友在暑期打工期间,一个偶然的机会得知老板王某正在从事非法买卖手机卡的行为。“现在公安局正在搞‘断卡’行动,我们跟他要个封口费,他一定不敢不给!”小雷和朋友一时起了贪念,深夜到王某住处以报警举报为由索要巨额钱财,遭到王某激烈反抗后逃离现场,王某随即报警。几天后,小雷得知朋友被抓,在父母陪同下主动到公安机关投案。警方以小雷涉嫌敲诈勒索罪将其刑事拘留,随后向邯山区检察院提请批准逮捕。

“这个孩子跟着家长来投案,非常积极地赔偿了被害人损失,供述犯罪经过时却支支吾吾,避重就轻,不好认定自首啊。”办案民警介绍案情时无奈的一句话,引起了检察官的注意。承办检察官迅速阅卷发现,监控视频、被害人和同案犯的笔录等在案证据已经很清楚地证实了案件事实和经过,小雷确实系本案的共犯。

“我国刑法规定,对自首的犯罪分子,可以从轻、减轻处罚,但是投案后还要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才能认定自首。小雷,你的年龄还小,一定要好好把握机会。”第一次提审时,承办检察官耐心地向小雷进行了释法说理。片刻犹豫后,小雷仍坚称事先不知情,在案发现场也只是坐在一边玩手机游戏,没有参与勒索钱财。在旁陪同提审的小雷父亲也是目光闪烁,欲言又止。承办检察官发现端倪后,暂时结束了提审。

为了查清小雷投案却坦白的原因,承办检察官联合社工人员走访了小雷原来就读中专学校的班主任老师,得知小雷在校期间表现良好,学习刻苦,刚被一所职业大专院校录取。“考上大学是好事啊,为什么小雷和家长避而不提呢?”检察官心存疑惑。

“检察官同志,我们就在检察院门

口,能跟您见个面吗?”在检察官百思不得其解之际,接到了小雷父母的电话。“这是去派出所前收到的,我们以为孩子最后没得到一分钱,只要去派出所说明情况,赔对方点钱就完了,没想到还被拘留了。”小雷母亲说着把手里的大学录取通知书递了过来。“我们俩平常开大车搞长途运输,经常不在家,对小雷的管教确实不到位。唉,这大学算是白考了!”小雷父亲垂头丧气地说。

“你们真是太糊涂了,小雷是未成年学生,本次犯罪属于未遂犯,如果认定自首的话,是有可能适用不羁押措施的,也不是绝对不能上学了,前提是必须坦白并认罪认罚。”检察官的一席话,让这对父母不再一筹莫展。

“小雷,祝贺你凭自己的努力考上了大学,是做大学生还是服刑犯,就看你怎么选择了。”第二次提审时,检察官的一席话让小雷看到了希望。

“孩子,想上学就赶紧给检察官说实话。”小雷的父亲也主动做起了孩子的认罪工作。

“我知道错了,我说实话,那天……”

随后的两个月内,邯山区检察院先后依法对小雷作出不批准逮捕和附条件不起诉的决定。2021年9月中旬,小雷如期迈进了大学的校门。

了不间断监督考察,邯山区检察院还联合小雷学校所在地的保定市竞秀区检察院开展异地帮教,并组建了包括两地检察官、小雷班主任、小雷父母和小雷在内的微信群,小雷除了每天按时在群内报道、阅读指定的书目外,还要定期与竞秀区的未检检察官面对面交流思想。

在对小雷展开帮教的同时,检察官针对小雷父母对其管教不当、监护缺位、亲子沟通障碍等问题,发出了督促监护令,要求小雷父母每个月参加一次系统性家庭教育指导课程,增强责任意识,提高监护能力。“孩子在进行自我蜕变的时候,我们当父母的也要不断自我升级,才能跟上孩子成长的脚步啊!学完课程,收获了很多。”小雷父亲在接受完妇联组织的亲子沟通技巧课程后,感慨地说道。

“正是你们当初的不放弃,成就了今天的我!检察官阿姨,谢谢您给了我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今年7月初,在拿到不起诉决定书后,小雷向检察官深深地鞠了一躬。

看到小雷的成长,检察官也特别高兴,这是她们挽救涉罪未成年人、不放弃每一个孩子、帮助他们走好人生道路的最好诠释。